

2019 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部门决算

2020 年 10 月 2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参与起草全区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政府规范性文件，拟定全区环境保护政策和制度；对全区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完善环境保护体制机制。

2、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统筹协调全区重点水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承担落实区政府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制定并监督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权交易制度；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督查、督办、核查各相关单位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3、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统一监督管理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恶臭、有毒化学品以及噪声、振动、电磁辐射等污染防治；负责生活饮用水源的污染防治；负责机动车排气污染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对放射性同位素、射线装置的安全和防护工作以及医疗危险废物处置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组织污染源普查工作；承办区人大、

区政协有关环境保护的议案、提案、建议案及处理群众有关环境保护的来信来访。

4、负责环境执法及监督工作。组织实施建设项目“三同时”（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排污申报登记、排污费核定、限期治理等环境管理制度；依照规定负责排污许可证的审批颁发；组织开展环境保护专项行动和专项治理工作。

5、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监督检查国家、省、市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的实施；归口管理全区环境统计和环境信息工作，编制和发布本辖区环境状况公报；负责空气环境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饮用水源地水质的监测。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4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硚口区环境信息管理中心
2. 武汉市硚口区辐射和危险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站
3. 武汉市硚口区环境监测站
4. 武汉市硚口区环境监察大队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在职实有人数 44 人，其中：行政 7 人，事业 3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2 人)。

离退休人员 3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83.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1.73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51.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31.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00.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325.2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96.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05.10	本年支出合计	51	1,705.1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1,705.10	总计	54	1,705.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3+4+5+6+7）行；27行=（24+25+26）行；

51行=（28+29+…+49）行；54行=（51+52+53）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5.10	1,70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77	151.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77	151.7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33	49.3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63	3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81	6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17	3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7	31.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22	2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5	3.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0.41	1,100.4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58.20	958.20					
2110101	行政运行	809.80	809.8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0	12.4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6.00	136.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8.02	98.0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8.02	98.02					
21103	污染防治	44.00	44.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4.00	44.00					
21111	污染减排	0.19	0.19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0.19	0.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5.23	325.2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1.73	321.7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21.73	321.7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0	3.5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0	3.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52	9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52	9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19	7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3	1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705.10	1,089.26	61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77	151.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77	151.7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33	49.3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63	3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81	62.8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17	3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7	31.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22	27.2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5	3.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0.41	809.80	290.6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58.21	809.80	148.41			
2110101	行政运行	809.80	809.8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0		12.4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6.01	0.00	136.01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8.01	0.00	98.01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8.01	0.00	98.01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4.00		44.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4.00		44.00			
21111	污染减排	0.19		0.19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0.19		0.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5.23		325.2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1.73	0.00	321.73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21.73	0.00	321.73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0		3.5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0		3.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52	9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52	9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19	7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3	1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3.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1.73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51.77	151.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31.17	31.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00.41	1,100.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325.23	3.50	321.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96.52	96.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05.10	本年支出合计	53	1,705.10	1,383.37	321.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705.10	总计	58	1,705.10	1,383.37	321.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行；25 行=（26+27）行；29 行=（24+25）行；

53 行=（30+31+…+51）行；58 行=（53+54）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 383. 37	1, 089. 26 294.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 77	151. 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 77	151. 7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 33	49. 3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 63	39. 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 81	62. 81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 17	31.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 17	31. 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 22	27. 22 0.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95	3. 9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 100. 41	809. 80 290. 6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58. 20	809. 80 148. 40
2110101			行政运行	809. 80	809. 8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40	12. 4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6. 00	136. 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8. 02	98. 0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8. 02	98. 02
21103			污染防治	44. 00	44. 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4. 00	44. 00
21111			污染减排	0. 19	0. 19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0. 19	0. 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 50	3. 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 50	3. 5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 50	3. 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 52	96. 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 52	96. 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19	7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3	1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
分局

单位：万元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7.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3.82	30201	办公费	4.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7.82	30202	印刷费	0.41	310	资本性支出	7.07
30103	奖金	349.4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8.21	30205	水费	3.6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81	30206	电费	8.4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8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8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1	30211	差旅费	3.1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1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8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1.5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97	30215	会议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78.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6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1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5			
人员经费合计		976.47	公用经费合计					11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3.00		3.00		9.76	7.10	2.66		2.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编码				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1.73	321.73		321.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1.73	321.73		321.7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1.73	321.73		321.7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21.73	321.73		321.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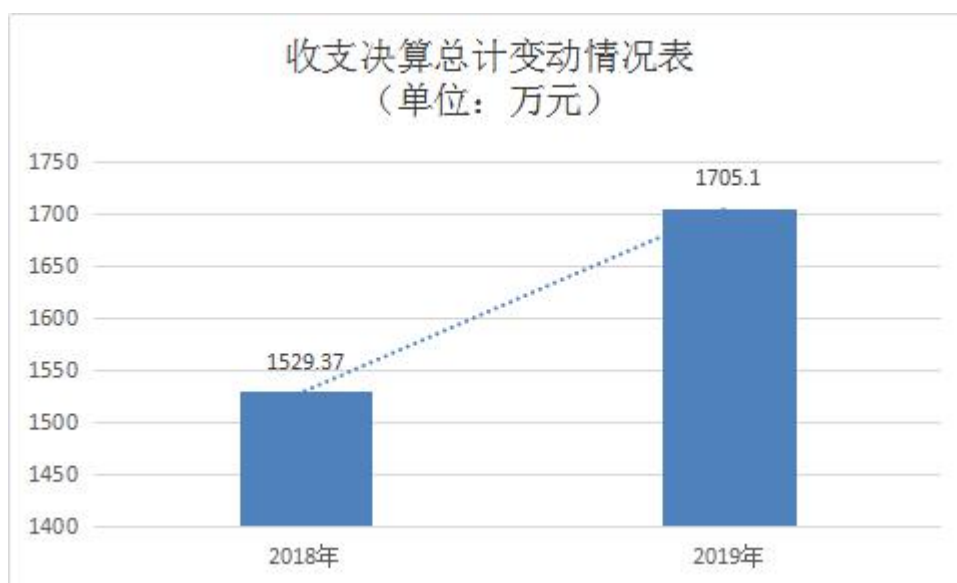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705.1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73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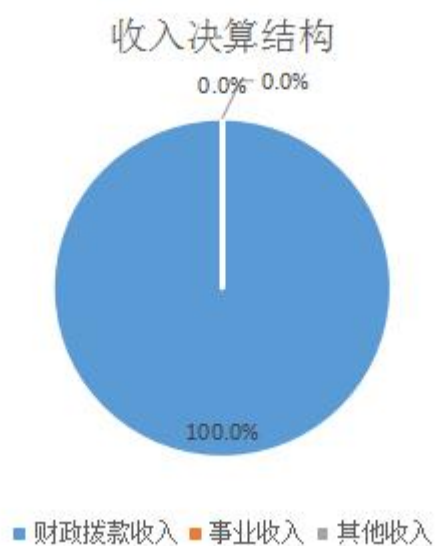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05.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05.1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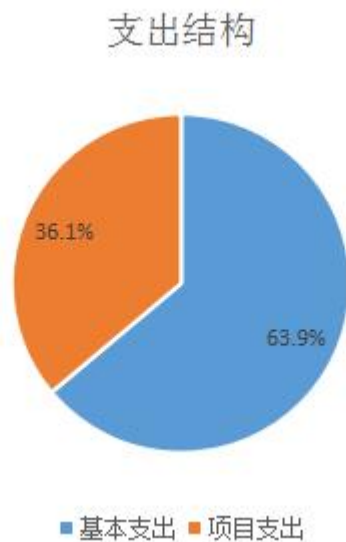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05.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9.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9%；项目支出 615.8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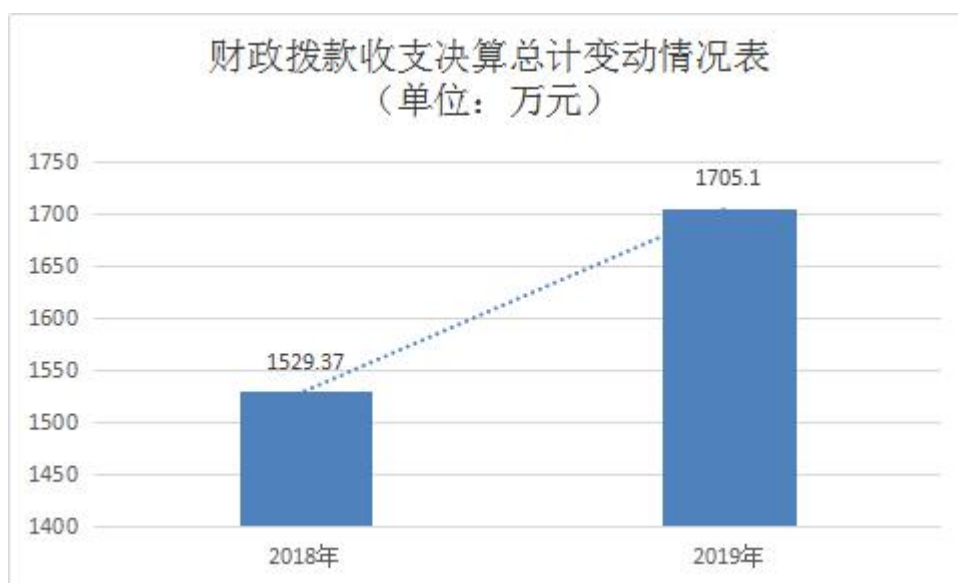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05.1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73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增长。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83.37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1.1%。与 2018 年相比, 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6.57 万元, 下降 4.6%。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未批造成经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83.37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1.77 万元, 占 11.0%; 卫生健康(类)支出 31.17 万元, 占 2.3%; 节能环保(类)支出 1,100.41 万元, 占 79.6%; 城乡社区(类)支出 3.50 万元, 占 0.3%; 住房保障(类)支出 96.52 万元, 占 7.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23.1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383.3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

的 123.2%。其中：基本支出 1,089.26 万元，项目支出 294.1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环境保护监测监察运行经费、环境宣教、大气及水污染防治、污染源普查等，主要成效为空气质量明显提升，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湖泊水质不断优化，土壤修复稳步推进，全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6.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预算按 20.0%的比例上报的，实际是按 16.0%的比例发放的。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1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项属于我局的项目经费，年初申请项目经费预算未下达，造成实际支出大于预算数。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项属于我局的项目经费，年初预算项目未下达我局，造成实际支出大于预算数。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89.2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76.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12.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本级及下属1个行政单位、1个参公事业单位、3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5.3%，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7.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7.1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由财政统一预算，不在部门预算内。

2019 年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17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7.10 万元。其中：住宿费2.79 万元、旅费 1.3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80 万元、培训费 1.26 万元、杂费 0.95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大气 VOCs 治理及监测技术培训项目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1 个、17 人次。通过 此次赴美培训，学习了其在 VOCs 控

制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排放标准，重点学习了美国关于 VOCs 先进科学的监测技术和监管手段。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比年初预算减少 0.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公务用车支出。主要用于环境日常管理、监督执法及环境监测等，其中：燃料费 1.20 万元；维修费 1.07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0 万元；保险费 0.39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0.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6.97 万元，增长 249.5%，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7.1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13 万元，下降 4.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财政统一预算，不在部门预算内，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公务用车支出。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21.73 万元，本年支出 321.7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321.73 万元，主要用于空气自动站建设、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服务费以及居民油烟 5.0%质保金等方面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615.84 万元。组织对相关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一）全力以赴落实环保督察整改

1、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全面落实。在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中，省、市交办我区的 41 项共性整改任务，已完成 30 项任务整改和销号工作。其余 11 项持续整改任务，按全市统一时间节点，可按期完成销号。

2、省级环保督察整改扎实推进。今年 4 月，《武汉市贯彻落实省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意见整改总体方案》下发后，在全市 58 项整改任务中，交办我区整改任务 22

项。主要涉及贯彻绿色发展、雨污分流改造、生态队伍建设、黑臭水体整治、宗关断面水质提升、大气污染防治、土壤修复等内容，其中雨污分流改造、黑臭水体整治属于硬性指标。整改时限是 2019 年完成 8 项、2020 年完 2 项、长期坚持 12 项。截止目前，各项任务已按“四个明确”要求分解到位，正加快整改。宗关断面水质提升、黑臭水体整治等 8 项任务已达到销号标准，并向市指挥部提交了销号申请。

3、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全面启动。2019 年 5 月 6 日，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省反馈“回头看”及专项督察情况，目前全市整改方案已出台，我区共承担整改任务 16 项，全区整改方案即将下发，并全面启动整改工作。同时，在中央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后，省、市纪委监委在第一时间，先后 4 次调阅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和水污染治理资料台账，截至目前全区未有追责问责线索。

（二）凝心聚力打好“三大保卫战”

1、多措并举打好蓝天保卫战。始终坚持把改善空气质量作为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点难点工作，结合军运会大气治理刚性任务，紧盯扬尘污染、工业大气、移动源排气等重点内容，持续加大监管和整治工作力度。发挥智慧环保平台和 1+10 监测网格作用，对全区各街道和重点污染源、重点防控部位做到全覆盖的实时监控，有效提升了精准治污能力；积极推行扬尘污染源单位在线监控，结合第三方

巡查和职能部门的检查督办，建筑企业落实扬尘污染防治的主体责任明显增强；坚持专班运行工作机制，着力加强上下对接、统筹协调、跟踪督办、应急处置等综合能力，协同共治的成效逐步提升；加强道路扬尘防控、挥发性有机物防范治理、老旧柴油车改造和推动江滩自动监测站搬迁等工作，为全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奠定了坚实基础。今年1-12月，辖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为63.7%（年度考核目标78.4%），同比下降10.9%；PM₁₀浓度均值为78微克/立方米（年度考核目标7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3%；PM_{2.5}均值浓度为44微克/立方米（年度考核目标42微克/立方米），同比增加4.8%；NO₂平均浓度为47微克/立方米（年度考核目标45微克/立方米），同比持平；O₃超标天数61天（年度考核目标27天），同比增加27天。全市排名第十，中心城区排名第五。

2、聚力攻坚打好碧水保卫战。紧紧围绕长江大保护十大标志性战役、环保督察整改和“四水共治”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强治理、促整改，水污染防治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先后制定了《硚口区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2016-2020年）》、《长江大保护十大标志性战役实施方案》、《河湖流域水环境“三清”行动方案》等文件，积极推进了宗关水厂饮用水水源地趸船整治、汉江流域排口排查工作和长效监管，确保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加快了古田二路泵站配套污水管网、福新泵站、肖家地泵站和古南社区、云鹤社区雨污分流等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完成

了汉丹铁路沟、园博大道导流沟黑臭水体整治；大力实施张毕湖水环境治理等重点工作。截止 2019 年 11 月，宗关断面、晴川桥断面水质稳定在Ⅱ类，达标率 100.0%；竹叶海水质稳定在Ⅳ类，张毕湖水环境治理加快推进，预计今年底水质有明显提升，到 2020 年水质提升至Ⅳ类。今年 3、5、7、9、11 月，全区水环境质量考核在全市连续五次排名第一。

3、提速增效打好净土保卫战。1135 片土壤修复工作是全区生态环境保护的大事，事关硚口经济的高质量发展。我们始终坚持先修复、后开发的基本原则，认真落实政府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了“专班统筹、部门联动、专家把关、企业承责”的土壤修复工作推进体系，保证了 1135 片土壤修复工作的有效实施。2018 年以来，1135 片力诺化学、无机盐及环宇化工被湖北省列为国家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应用试点项目后，生态环境部和省、市生态环境部门高度关注，先后多次到现场指导调研，并给予了高度评价。目前，试点项目正按国家和省市提出的“全国亮点”和“可复制、可推广”要求全面提速推进，现已完成力诺化学一期修复任务。同时，今年先后开展了德力印铁、有机实业、探矿机械、融创等疑似污染地块调查，全区土壤修复工作力度更大、节奏更快、成效更好。

（三）扎实有效推进各个专项工作

一是全面开展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完成工业企业和产业活动单位清查 2807 家，纳入普查 112 家；清查

生活源锅炉 88 台，纳入普查 68 台；完成 112 家工业企业的入户调查、表格录入、排放量核算、质量评估等工作，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了技术保障。二是持续开展危险废物监督管理。认真组织以医疗行业为主的固体废物治理工作，着力推进全国长江经济带固体废物专项督察后的持续整改，全区 77 家固废单位管理逐步规范，未发生被挂牌、通报情形。三是着力加大依法行政力度。认真落实依法行政、从严监管要求，对淘汰落后或不达标企业实施查封、关停、拆迁，截止 12 月份，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立案 21 起，行政处罚 5 起，查封 14 家，共处罚金 16.47 万元。持续加强环保领域司法衔接工作，与检察机关建立了案件信息共享、专业咨询协作、案件诉前督促等沟通协作机制。2019 年重点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小汽修喷漆及宗关水源地保护等涉及民生的环境问题上，加大了依法治理和保护的工作力度。四是积极开展移动源排气污染监管。1-12 月份，共路检机动车 588 台，抽检机动车 296 台，查处黑烟车 25 台，并对辖区内加油站进行了四轮巡查，共计 92 次，同时对 24 家工地的 56 台施工机械进行了现场检查。五是加强群众信访投诉处置工作。坚持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着力解决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油烟、异味、噪声、辐射、固废、烟（粉）尘等突出环境问题，确保环保投诉举报热线 24 小时畅通，累计受理各类环境污染信访投诉 329 件，其中噪声 135 件、油烟 3 件、烟尘 4 件、异味 101 件、粉尘 13 件、废水 9 件、辐射 16 件、固废 3 件、其他

45 件，均按时办结，按期办结率 100.0%，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引发的群体性上访事件。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2019 年预算安排资金为 144.7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725.81 万元，实际支出 615.84 万元。其中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3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医疗补助；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4.44 万元，主要用于临时人员工资 49.00 万元，实验室低值易耗及维修仪器 6.96 万元；仪器购置 5.48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费 3.00 万元。

①不可预见项目：财政到位资金 80.35 万元，实际支出 48.31 万元，该项目主要是用于人员医疗补助，由于 2018 年有结转相关项目资金，优先使用以前年度资金。

②生态补偿项目：财政到位资金 117.20 万元，实际支出 103.40 万元，用于大气污染第三方巡查项目，该项目于 2019 年年底开展，于 2020 年结束后付剩余款项。

③环境专项工作经费为延续性项目：财政到位资金 64.44 万元，实际支出 62.11 万元，该项中车辆耗费和实验室耗材厉行节约，开支减少，因此造成结余。

④“以奖代补”减排：省、市财政到位资金 27.13 万元，实际支出 0.19 万元，因该项只能用于减排，我企业大多企业搬迁，因此造成结余。

⑤环保治理专项项目。财政到位资金 88.66 万元，已支出 76.60 万元。其中：环保宣传微电影项目于 2020 年完成验收后，支付尾款；包含部门大气污染第三方巡查项目经费，于 2020 年验收后付款。

⑥城建经费：财政到位资金 344.53 万元，已支付 321.73 万元。其中环保监测站建设项目已完成，审计核减后有结余款，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项目已完成，因全区验收工作推后，待验收后支付尾款。

⑦1-6 月城区创建管理经费 3.50 万元，已支付 3.50 万元。

（一）自评结论

我局从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专项资金管理、预算执行进度、绩效评价和资金分配和使用等方面，认真组织了自查。我们认为，我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合理，专项资金管理规范，预算执行进度依规执行，资金分配和使用按预算执行，没有发现违规行为。单位自评得分 95 分。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存在的问题如下：公用经费预算资金不够充足，不能完全满足环保行政运行的工作需要。项目资金需求未能安排在预算。我局环保专项工作在上年编制预算中财政未

给予安排，当环保业务工作开展急需使用资金时，因没有纳入预算难以拨款，致使项目实施受阻滞后。

2、改进措施：加强培训。建议财政部门多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业务工作培训，组织开展部门之间、单位之间的经验交流，特别是要组织非财务部门的人员参与评价工作，切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加大对环保执法部门的预算支持力度。随着上级环保督察力度的加大，我局的行政处罚力度将会加大，执法成本也会加大，为保障新环保法和新大气法的正常实施，请求市财政局在财务政策和资金方面对我局予以倾斜，以保障我局所需的业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2.79万元，比2018年增加17.79万元，增长18.7%。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经费、工会福利等的增加。(本项由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进行说明。)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3.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5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50.0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1.改善空气质量
2. 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3. 水污染防治
4. 土壤污染防治

5. 环境监管执法

6.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改善空气质量	加快改善空气质量步伐，完成上级下达的空气质量优良率的考核；抓好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完成辖区内水污染，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聚焦群众身边问题，做好调查、监测、巡察工作。	积极推行扬尘污染源单位在线监控，结合第三方巡查和职能部门的检查督办，建筑企业落实扬尘污染防治的主体责任明显增强。
2	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按要求完成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等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和监测、比对监测等任务。	在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中，省、市交办我区的 41 项共性整改任务，已完成 30 项任务整改和销号工作。其

			余 11 项持续整改任务，按全市统一时间节点，可按期完成销号
3	水污染防治	结合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和“四水共治”工作，制订《硚口区 2018 年水污染防治行动实施方案》、《硚口区 2018 年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考核评价办法》，持续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护；. 积极推进湖泊治理，加大对竹叶海、张毕湖水质监测和预警工作，坚持开展每周不少于 1 次的巡查，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	水污染防治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长江（汉江）武汉段跨界断面水质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汉江宗关、龙王庙、晴川桥断面水质达到 II 类）；宗关水厂水源地水质达到 II 类、达标率 100.0%；张毕湖、竹叶海水质分别达到 V 类、IV 类。
4	土壤污染防治	积极配合 1135 片土壤修复工作，计划完成《硚口区土壤治理修复规划方案》初稿编制工作，根据国家、省、市土	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制定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滚动实施年度防治项目，完成 1135 片土壤修复。

		壤污染状况详查调查总体安排，完成辖区内重点行业企业用地风险筛查与风险分级。	
5	环境监管执法	我局收集上报人事编制、财务预算、固定资产等资料数据，参加市环保局垂改工作座谈会并提出意见建议，做好垂改前期基础性工作。完成随机检查任务，处理信访案件。	完成环境监测监察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年度任务；环境违法行为查处率和环境污染投诉处理回复率100.0%
6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积极开展全国开展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成立了区污染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硚口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名录清查实施方案》、《硚口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方案》，召开了全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动员部署会。完成普查小区划分	我区清查阶段数据已通过市级审核，错误率0.0%，漏查率0.0%，重复率0.0%。目前正在开展普查试点工作，选取2个街道及经济开发区共52家企业进行普查报表试填报工作，逐步开展全面入户普查工作，已完成工业源入户111家。

		工作，划分普查小区 136 个；完成名录收集整理工作，确定初步清查名录。	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用于反映实行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用于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用于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用于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027-83808016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环境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硚口区分
局

主管部门： (盖章)

2020 年 9 月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环境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主要用于人事代理人员经费；人才派遣人员经费；环境监测站实验室低值易耗、维修、仪器购置及应急工作经费。资金年初预算 64.44 万元，实际支出 62.12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制度的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标准。完成辖区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有毒化学品、机关车、船排气污染以及噪音、电磁辐射等污染物、污染源的防治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资金的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评价，确保资金高效合理使用。绩效评价对象是单位预算管理的财政性资金，环境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主要用于人事代理人员经费；人才派遣人员经费；环境监测站实验室低值易耗、维修、仪器购置及应急工作经费。绩效评价范围包括绩效目标与战略发展规划的适应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为加强管理所指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绩效目标实现的程度。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项目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的原则，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相结合的原则。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归集整理等五个阶段。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项目的实施，我局工作人员的积极性明显提升，均达成期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自我评分为 95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单位在决策项目的过程中充分考虑到项目人员经费的保障及单位日常基本工作的运行。确保 8 个编外人员工资和单位实验室日常用运行的耗材，以及平日工作开展的所需经费。目的是有利于我局按要求完成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等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比对等任务。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严格按照制定的决策目标进行，项目做到专款专用，高效率地使用资金。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顺利开展，我局监测工作达标率 100.0%，监测工作任务完成度 100.0%。在生态质量监控方面，空气质量优良率 72.3%，有待提高；水质等级达到 IV 类。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局及时公布环境监测数据情况，为环境管理提高决策依据。及时合理地监测水土空气质量，力图做到为社会提供优质的水土资源。按期完成监测任务及解决群众环境诉求，辖区内群众满意度高达 88.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的问题。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严格执行，推进环保工作的落实。

2、改进措施。不断总结经验，进一步规范国家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让专项资金得到有效利用，发挥了巨大的社会价值。

六、有关建议

希望财政加大对项目资金的安排。我局环保专项工作在上年编制预算中财政未给予安排，当环保业务工作开展急需使用资金时，因没有纳入预算难以拨款，致使项目实施受阻滞后。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2019 年环境专项工作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区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44	64.44	62.11	10	96.4%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完成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等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和监测、比对监测等任务。				在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中，省、市交办我区的 41 项共性整改任务，已完成 30 项任务整改和销号工作。其余 11 项持续整改任务，按全市统一时间节点，可按期完成销号。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监测工作达标率	100.0%	100.0%	10	10	
			指标 2：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0%	100.0%	8	8	
		质量指标	指标 1：空气质量优良率	78.4%	72.3%	5	4	
			指标 2：水质质量等级	Ⅳ 类	Ⅳ 类	12	1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为环境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及时公布环境监测情况	按时完成	18	18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为社会提供优质水土资源	及时合理监测水土空气质量	达标	10	10	
			指标 2：提供辖区环境质量公报	定期公布环境质量简报	达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辖区群众满意度	>85.0%	88.0%	17	17	
			指标 2：					

总分	100	97	
----	-----	----	--